

SJYJ20250301

北京市监狱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警装备和执法 数据采集设备采购项目 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监狱管理局

乙方：济南致业电子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签订北京市监狱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警装备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（以下简称原合同）。双方经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如下：

1. 按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第四十九条规定，结合甲方实际需求，现追加执法数据采集站。

2. 协议总价

本协议总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拾捌万叁仟元整，小写：183000.00 元（含税总价）。

分项价格见下表（含税总价）。

序号	货物名称	单位	品牌、型号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	备注
1	执法数据采集站	台	致业、ZCS-ZECNL	15	12200.00	183000.00	
合计	大写：壹拾捌万叁仟元整			小写：183000.00 元			

3. 交货时间：与原合同一同交付。

4. 付款条件

产品按期到货并验收合格，乙方向甲方提供与甲方所付金额相等的正式发票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协议货款（即人民币大写：壹拾捌万叁仟元整；小写：183000.00 元）。

5. 检验和验收

货物按期到货后，双方现场验收。

6. 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，是《北京市监狱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警装备和执法数据采集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》的组成部分，原合同条款对本补充协议有效。

7. 合同的份数及生效

本补充协议一式陆份，双方各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协议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、加盖单位印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北京市监狱管理局

授权代表(签字)：李中林

乙方：济南致业电子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(签字)：张倩倩

地 址：西城区右安门东街七号

邮政编码：100054

电 话：010-53860233

开户银行：北京银行右安门支行

账号：0109 0348 5001 2011 2003 022

2015 年 12 月 3 日

地 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
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1616 室

邮政编码：250101

电 话：0531-889107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济南未来城支行

账号：15117501040000371

2015 年 12 月 3 日